

中国美术学院 新生入学办理户口须知

根据浙公通字【2020】5号《浙江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文件精神：

1、新生入学时**自愿选择**是否将户口迁往学校。（**非全日制专业学位型的硕士和“定向”培养的博士不迁户口**）

2、办理户口迁入学校的手续在新生入学报到时**统一办理**（**截止日期9月9日**），逾期不再办理（在学期间**不办理**户口迁入和迁出手续，毕业离校时**统一办理**户口迁出手续）。

3、高等学校学生在校期间因故退学或者肄业的，凭学校文件或者相关证明办理户口迁移手续。

操作步骤：

一、关注“中国美术学院校园安全处”微信公众号：



二、进入“智慧保卫”→“新生报到”→“我是学生”注册，选择户口迁入学校或不迁入学校。

三、办理户口迁入学校：

点击“户口迁入学校”：（必须报到当天现场办理）

迁入学校的手续如下：

1、开学前凭录取通知书、户口本、身份证到本人户籍所在地派出所办理户口迁移证（**有效期仅一个月**），来校报到注册时凭录取通知书原件及**复印件**、户口迁移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正反两面）**并在复印件空白处填写姓名、学号、学院（系）、手机号办理户口迁入手续。

2、本科期间户口已迁入学校、今年考入我校研究生的新生，报到时凭录取通知书和本科毕业离校时领取的户口迁移证办理相关手续。

★注意：以下二点请新生务必看清，否则将影响你入户。

（一）户口迁移证“迁往地址”一栏（依据生源户籍属地要求二选一）：

1、浙江省杭州市中国美术学院

2、三校区详细地址：

南山校区：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清波街道南山路 218 号

象山校区：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转塘街道象山村 352 号

良渚校区：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良渚街道古墩路 2849 号

（二）户口迁移证填写要求：

1、根据杭州市公安局要求：户口迁移证**不得涂改**，否则一律退回。

说明：户口迁移证必须是全部机打或全部手写，不可在机打的页面上有手工书写或手工涂改的痕迹（盖校对章也不可以）。

2、户口迁移证上印章齐全，缺一不可（省公安厅户口专用章、辖区派出所户口专用章、骑缝章）。

四、不办理户口迁入学校：（微信可以完成不办理户口手续）

请点击：“户口不迁入学校”。

五、在截止日期（9月9日）前未确认的默认为不迁户口

六、咨询电话：

1、户口迁移问题咨询电话：周老师 13905812616

骆老师 15157170411

2、技术问题咨询电话：张老师 13067798558